

☞ 重要活動 ☜

※ 11 月 28、29、30 日第二次期中考，請同學用心準備。

(活動詳情，請見各組工作宣導)

一、訓育組

(一) 11/23 (星期三) 第五節：班級活動

- 討論主題：特教宣導週影片：給人幸福，就是幸福～小小鼓手紀實短片
 - 討論議題：岳駿小鼓手在成為鼓手的過程中，遇到了那些困難呢？他如何克服這些困難？
第六、七節：特教宣導，綜高一、二年級上課。
- (二) 11/30 (星期三) 第二次期中考，請同學用心準備。

(三) 12/7 (星期三) 第五節：班級活動 討論題綱：品德教育

說明：真愛要等待---如何避免不必要的婚前性行為

可參考影片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4NmW0KmJqi8>

討論一. 你覺得雖然是第一次認識但只要有感覺就可以有性嗎？

討論二. 你覺得只要能處理好避孕及避免性病就可以與異性性行為嗎？

第六、七節：電影欣賞【賈伯斯傳】，綜高一、二年級上課。

- (四) 12/14(三)，高一 3、高一 4、高二 3、高二 4 製作「人權法治教育」海報特刊；請於期限內交海報至訓育組，背面書寫班級及創作同學學號、姓名，逾時未交或品質太差者，班級學藝股長記警告一次。
- (五) 12/6(星期二)中午於第一會議室舉行班代大會，請各班班代準時出席。

二、社團活動組

- (一) 考試前一週停止所有的社團練習活動，違者停止校內場地使用一個月。
- (二) 11/16(三)第六、七節為第四次社團活動課。
- (三) 週六社團在校的練習活動，請社長「兩週前」徵得社員「家長同意書」並至教官室填具活動申請單，以掌握同學活動安全；若未依規定申請將禁止該社團週六在校活動。
- (四) 社課期間，請各社員務必準時前往社課地點及參與課程，違者依校規處理。

三、生輔組

以下事項請同學詳閱 以免影響個人權益：

- (一) 請同學發揮友愛互助精神，如發現班上同學家中發生生活困難，需急難救助者，請告知教官協助申請「教育部學產基金」，幫助同學度過難關。
- (二) 重申交通安全規定：騎乘機車、腳踏車同學請戴安全帽及勿逆向騎車，糾察隊同學將加強取締，違反將以警告乙次處分。
- (三) 校園全面禁菸！請同學為了自我健康及遵守校規規範。
- (四) 近來發現早自習、午休及打掃完畢後同學進教室速度緩慢，請同學們及各班幹部協助互相提醒要求，並列入班級秩序競賽評比成績，請同學加強自我管理！
- (五) 風紀股長需每日於第一節下課至教官室填寫人員動態管制表回報人員出勤狀況，未按時於第一節下課前回報者，將依規定處分。
- (六) 生輔組日前發放之蒸飯牌請同學以綿繩繫於便當盒上，勿使用塑膠(類)繩以免於高溫下融化產生臭味影響身體健康。
- (七) 「考試週」注意事項
1. 考試期間遇自習課，請班長、風紀股長維持秩序，同學於教室內自習，不可在教室外逗留及喧嘩，違者扣班級秩序成績，情節嚴重者依規定處分。
 2. 考前一週及當週「游藝館」午休(12:30~13:05)及放學(16:00後)時段暫不開放且社團活動暫停，請同學確實遵守。

國立中壢高商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3~15 週 (11/21-12/9) 班級通報

3. 凡考試期間內提早交卷同學，此時段仍屬考試期間，請同學在教室周圍保持安靜，並嚴禁至操場、游藝館實施球類運動，以免影響其它同學考試權益，違者記警告乙次。

(八) 畢業標準、缺曠及獎懲規定宣導：

1. 領取「畢業證書」，必須同時滿足以下條件：
 - (1) 修滿 160 學分(含)以上
 - (2) 修業期間德行評量獎懲紀錄功過相抵後未滿三大過者。
2. 領取「修業證明書」：須修滿 120 學分且未符合以上規定者。
3. 依據「高級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四條之規定」：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本校輔導及安置措施為：

學生除公假外，其缺課節數達全學期授課總時數二分之一或曠課達四十二節以上者，通知家長(監護人)到校協助處理，且當事人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4. 逾時請假懲處規定：
 - (一) 逾三日(返校後第四天至七天)補請假—警告乙次。
 - (二) 逾七日不予准假，以曠課計。
5. 遲到或曠課同學懲處方式如下：
 - (1) 遲到累計 10 次，經適性輔導後未改善者，核予警告乙次。
 - (2) 曠課累計 8 節，經適性輔導後未改善者，核予警告乙次。

四、衛生組

1. 同學清洗餐碗或回收餐盒、瓶罐時，請先倒掉大型廚餘內容，後將廚餘濾水籃置於水龍頭下方或清洗時將汙水倒於籃中，以減少廚餘殘渣淤塞排水管的問題。洗手台負責清掃班級請負起瀝水籃之清潔與保管工作。
2. 垃圾分類的工作仍需同學確實執行。廁所放置的垃圾桶，主要收集如廁的便紙與衛生棉等物，請同學勿因一時之便而亂丟瓶罐、便當以及食物垃圾袋，造成打掃班級的困擾。如經發現或檢舉，將依校規懲處。
3. 請衛生股長、服務股長確實負起校園打掃的監督工作，目前常遇到股長不確實督導且甚至不管的現象。將來遇到此等事件，將嚴格要求股長，並給予適當的懲罰。
4. 掃具領取/更換的時間為每單周三中午(詳參學校行事曆的週次)。
5. 需要銷過或塗銷小黃單的同學，歡迎至衛生組洽詢，在消過時也可為壢商的整潔盡一份心力。
6. 有廢電池或光碟片需要回收的需求，請攜至學務處衛生組統一回收。
7. 拖把請至拖把槽清洗，勿在一般洗手台清洗，並請使用後洗淨，隨時保持乾淨。
8. 部分班級打掃仍不甚確實，導致整潔競賽成績不足 80 分，因此得於寒暑假多排返校打掃。然為求懲罰的時效性，因此衛生組將排定競賽成績不合格次數過多的班級安排於放學後進行連續三天進行公服懲罰，希望同學能確實做好整潔工作。
9. 段考期間(11/28~11/30)，為避免干擾考試與充足打掃時間，整潔工作將於全校每日最後一節考試完畢後統一實施(15:30)，請同學確實打掃。歡迎班級提前來衛生組登記，利用時段進行大掃除。

活動通報

- (1) 12/6 班級捐血活動，請同學先行繳交參加名單。

措施宣導

- (1) 各班大掃除，可從網路申請或取消，網址為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衛生組\各項申請業務\中壢高商班級大掃除申請登記表(<http://goo.gl/forms/oJVPdDPlwE>)，清掃完成後，請派人至衛生組回報，派人檢查(太晚則改為隔日早上)。大掃除未上網取消或未派人通報打掃完成者，則將視情節酌給予減分。
- (2) 常由於各班回收與垃圾工作同學晚到，導致資 21 同學得犧牲過多上課時間做事後清理，因此廚餘回收請盡量下課期間或於每日打掃完上課鐘響前完成。
- (3) 請養成每日打掃的好習慣並請注意安全，不可爬高，更不可爬至窗戶的外牆。
- (4) 請勿拿掃具追打嬉戲，或濫用清潔用品，免生意外。
- (5) 利用圖書館夜讀同學，請隨手做好廚餘與垃圾分類工作。你的舉手之勞將可以讓打掃的班級同學備感溫馨。衛生組也再次重申，學校資源所提供的服務，並非義務，如有相關違規情事舉報，將以校規重懲。

注意空氣品質宣導

配合空氣品質防護政策辦理，學務處門口張貼當日空氣品質狀態，一日兩次，以為全校師生空氣品質防護依據。若遇超標現象，請視自身狀況配戴口罩；遇紫爆應盡量避免室外活動。

國立中壢高商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3~15 週 (11/21-12/9) 班級通報

H7N9 流感、流感、腹瀉、腸病毒防疫宣導 高峰期學校強化處理作為及防治措施如下：

- (1) 請做好自主健康管理，隨時觀察自身健康狀況，如有類流感症狀，請即刻戴口罩及就醫。如有生病情形，不要勉強到校上課；請假在家休養時應記得戴口罩及勤洗手，以免傳染。
- (2) 定期清潔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
- (3) 應避免接觸禽鳥類，尤其切勿撿拾禽鳥屍體；食用雞、鴨、鵝及蛋類要熟食。
- (4) 請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於日常生活應勤洗手、重衛生。同時注意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 (5) 各班若有多名同學同時生病發燒或感冒，可向衛生組領取消毒水，進行班級消毒。

國家登革熱防疫措施

- (1) 戶外課與打掃戶外的同學，請特別注意自身防護措施。衛生組有防蚊液提供，請依班級需求領用(有花園等外掃區的班級優先)，並同學需依使用規定塗抹(噴灑)並愛惜使用。
- (2) 台灣登革熱疫情嚴峻，而登革熱尚無有效的疫苗或治療藥物，清除病媒蚊孳生源為最有效的防治措施。國教署與衛生局會派人來校督導，若發現積水區域與容器並經檢測有孑孓蹤跡，將立即開罰。目前已知廁所與辦公室內的植栽擺設、池塘水溝、樹洞、室外未清除乾淨之免洗碗與塑膠袋、回收區域廚餘等為檢查重點，請各班自有植栽擺設者請勤於換水，班級掃區有相關項目者，請同學加強巡視清理，有發現請立即通報衛生組。
- (3) 請清除內外掃區有積水區域與容器，並請通報。
- (4) 發現孑孓孳生區域，請通報衛生組進行了解與處理，防範於未然。
- (5) 配合國家登革熱防疫措施，請衛生與服務股長以班級為單位，上網填寫登革熱防治自評表，凡依規定完成填報的班級，整潔分數將加分鼓勵(每周一次)。網址為：[學校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中壢高商\)登革熱防疫自我檢查表點選鏈結](#)。

五、體育組

- (一)、105 學年度班際拔河比賽將於 11/30-12/02 進行，請各班開始進行訓練，避免運動傷害產生。
 1. 11/30(三)為高三班級比賽
 2. 12/01(四)為高二班級比賽
 3. 12/02(五)為高一班級比賽
- (二)、11/30-12/01 段考期間游藝館暫停開放，請勿擅自進入館內活動。
- (三)、近來經常在游藝館各地撿到學校用球，經調查後發現是有同學使用後未歸還，請各班上完體育課後，務必清點數量；此外在非體育課時間，不開放使用學校用球做練習，請勿自行進入器材室取用，違者將發給小黃單作為警戒。